

收文編號：1090005374

議案編號：10906190710011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9年11月25日印發

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2653

案由：司法院函，為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修正公布之公務員懲戒法，定自 109 年 7 月 17 日施行，請查照案。

司法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行二字第 1090017594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修正公布之公務員懲戒法，本院定自 109 年 7 月 17 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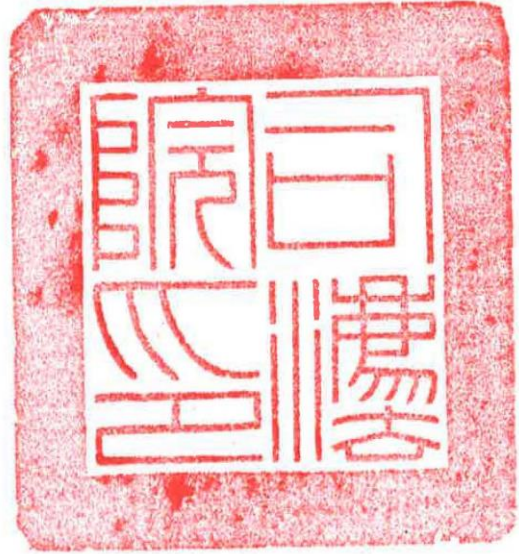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 109 年 6 月 10 日修正公布之公務員懲戒法第一百零三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公務員懲戒法修正條文施行令影本、109 年 6 月 10 日修正公布之公務員懲戒法修正總說明、條文對照表及條文各 1 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本院所屬各機關（37）

副本：本院各廳、處、室（秘書處請刊登司法院公報、資訊處請建置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）、含附件

司法院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  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行二字第 1090017593 號



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十日修正公布之公務員懲戒法，定自一百零九年七月十七日施行。

院長許宗力